

秦皇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秦市监函〔2022〕189号

秦皇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关于印发《2022年民生领域案件查办“铁拳” 行动方案》的通知

各县（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开发区、北戴河新区市场监管分局、综合执法局各支队（科室）：

按照省局《关于印发〈2022年民生领域案件查办“铁拳”行动方案〉的通知》文件精神，2022年继续在全市范围内开展民生领域案件查办“铁拳”专项行动，现将省局《通知》及我局《通知》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附件：省局关于印发《2022年民生领域案件查办“铁拳”行动方案》的通知



（信息公开类型：主动公开）

秦皇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 年民生领域案件查办“铁拳”行动方案

为全面贯彻落实省、市两级市场监管工作会议精神，结合 2022 年省、市两级市场监管执法稽查工作要点，持续深入开展民生领域案件查办“铁拳”行动，着力打造市场监管系统执法为民的“铁拳”品牌，制定本方案。

一、工作目标

全面落实省局《2022 年民生领域案件查办“铁拳”行动方案》要求，聚焦“民意最盼、危害最大、市场监管风险和压力最大”的重点领域，加强统筹协调，充分发挥执法办案集成效应，查办一批让人民群众广泛称道、对违法分子有力震慑的“铁案”，切实让监管“长出牙齿”。积极创新宣传方式，更好发挥典型案例警示震慑作用，有效遏制违法行为多发势头，着力防范和化解市场监管领域风险，进一步提升人民群众的安全感、获得感和满意度，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二、案件查办重点

在巩固 2021 年“铁拳”行动成果的基础上，总结工作经验，结合我市市场监管新形势，确定 2022 年民生领域案件查办重点。聚焦关系人民群众生命健康安全重点商品、重点领域和重点行

业，严厉查处以下违法行为：

(一) 食用油掺杂掺假及食品中添加非食用物质；

(二) 生产销售劣质儿童玩具、文具，妇女用品、老年用品等日用消费品；

(三) 生产销售假劣化肥、地膜等农资产品；

(四) 生产销售劣质电线电缆、建筑钢筋、水泥等工业产品；

(五) 油品质量违法和加油站计量作弊；

(六) 商标侵权、假冒专利以及恶意申请注册商标等违法行为；

(七) 认证及检验检测机构违法行为；

(八) 翻新“黑气瓶”和劣质燃气具；

(九) 超期未检电梯；

(十) “神医”“神药”等虚假违法广告；

(十一) 医疗美容领域虚假宣传；

(十二) 面向未成年人开展“无底线营销”。

要切实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聚焦关系群众生命健康安全的重点商品，贴近群众生活的重点服务行业，以及农村与城乡结合部市场、制售假冒伪劣产品多发重点区域，全市查办重点主要从以下六个方面开展专项行动：

1、食品安全稽查方面：开展食品生产企业、食品流通企业、餐饮服务行业、食用农产品、旅游旺季食品安全、保健食品行业、食盐行业等七大领域专项执法行动。

2、市场秩序稽查方面：打击违法广告专项行动；开展重点领域反不正当竞争执法专项行动；开展合同违法行为查处专项行动；打击网络违法经营乱象，开展网络交易平台、电子商务经营者违法行为专项整治行动。

3、药品安全稽查方面：开展化妆品“雷霆护民”行动专项检查；开展对体检中心使用医疗器械、大型医疗设备、药品、检验试剂情况进行专项检查；开展医疗机构使用不合格医疗器械专项检查；开展以中药饮片为重点的药品抽检；开展对药品、医疗器械批发企业及零售药店的经营情况专项检查。

4、价格稽查方面：加强初级产品价格、民生领域价格、重要时段重点商品价格的监管；组织开展涉企收费治理专项行动；重点检查行业协会商会、水电气暖、交通物流、金融机构等收费。

5、知识产权保护方面：查处商标侵权假冒行为；严厉打击假冒专利行为；规范专利标识标注行为；推进专利侵权纠纷裁决；加强网购领域、进出口领域、展会等知识产权保护。

6、产品质量稽查方面：严厉查处消费者反映强烈的日用消费品和重要工业产品领域的违法行为；严厉查处农资、建材、儿童用品、学生用品等领域生产销售不符合标准，以假充真、以次充好、以不合格产品冒充合格产品等违法行为；严厉查处标准化、认证、计量领域等违法行为。严厉查处非法制造、非法安装改造修理、非法使用、非法充装气瓶、移动式压力容器等重大违法行为；严厉查处特种设备存在明显故障或异常、超期未检或经检验

不合格、安全附件或安全保护装置失效等严重隐患，未及时采取措施改正而继续使用的违法行为；严厉查处未按规定配备特种设备安全管理人员和作业人员的违法行为；严厉查处特种设备作业人员无证上岗或违章作业违法行为。

三、工作进度

(一) 动员部署阶段(2022年4月18日-2022年4月30日)

各县区要按照“规定动作”与“自选动作”相结合的原则，在做好省、市局“规定动作”的同时，根据本地实际情况梳理细化案件查办重点，制定符合本地实际的行动方案，方案中可适当增加新的内容，集中力量“握指成拳”，线上线下结合狠抓案件查办，切实打出“铁拳”声势，形成震慑。

(二) 全面整治阶段(2022年5月1日-2022年11月30日)

各单位要充分发挥好“铁拳”行动工作协调机制作用，找准办案“切入点”，结合方案中明确的整治重点，进一步拓宽线索摸排渠道。推进日常监管与执法办案有效衔接，建立健全相关领域监管机构与执法办案机构的违法线索和办案信息双向移送机制。加强网络交易监测和12315平台大数据动态分析，为执法办案提供靶向信息。坚持上下协调联动，发挥好基层市场监管部门执法办案主力军的作用，形成合力。强化区域协查联办，要以查办案件为突破口以案释法，以点

带面，探索建立全链条办案长效机制。大力推进行刑衔接，加强与公安机关在信息共享、情况通报、线索研判等方面协作。加强与行业主管部门、行业协会等协作，研判分析社会关注热点和业内突出问题，摸排违法线索，及时互通行业管理和执法办案信息。畅通社会投诉举报渠道，调动社会力量参与监督，为执法办案提供支撑。加强宣传统筹策划，培育“铁拳”执法品牌，开展立体交叉宣传，充分展示办案成效，加大信用惩戒力度，提高违法失信成本，促使市场主体存戒惧知敬畏守规矩，提升守法诚信经营意识的水平。

（三）总结经验阶段（2022年12月1日-2022年12月31日）

认真总结专项行动开展情况，重点总结主要做法、基本经验、实际成效和意见建议。市综合执法局将适时对各县区进行考核验收。对整治效果明显突出的单位和个人进行表彰，对整治效果不明显、存在问题较突出的予以通报。

四、工作要求

（一）精心组织实施

省局将对各地“铁拳”行动开展情况，综合设定案件查办、信息上报、典型案例公开、媒体宣传等考核指标，已将其纳入全省打击侵权假冒工作、全省质量工作、全省食品安全工作等年度考核指标。各县区市场监管部门要主动向当地党委、政府报告，争取政府部门支持。要将“铁拳”行动作

为“一把手工程”，主要负责同志要靠前指挥，全力推动实施。及时成立 2022 年民生领域案件查办“铁拳”行动工作领导小组，并与市局做好对接。建立相应的协调机制，梳理细化本地案件查办重点，制定符合本地实际的实施方案，集中优势资源，保障办案条件，认真组织实施。

（二）完善督促激励措施

市局将通过交叉检查、分区督导、案卷评查等方式，加强对案件查办工作的督促指导。对敢于碰硬、深挖线索、攻克疑难案件的办案人员和地区，给予通报表扬；对问题多发高发、案件查办不力的地区，予以通报批评，并约谈相关负责人。适时组织开展优秀案例评选活动，对工作中涌现的办案能手，积极推荐纳入省局综合执法人才库。

（三）明确工作进度安排

《方案》印发后，立即部署启动相关工作；4 月 15 日前，各县区局报送联络员名单（填写附件 1，报送一名主管局长和一名具体负责人员）；4 月下旬报送本地行动方案。每月 3 日前报送上月典型案件（不少于 3 个，填写附件 2、3），各地办结的有重大影响的案件，可随时报送。相关办案数据，请按要求及时录入省局行政执法办案系统。7 月 1 日、9 月 23 日前，分别报送上半年、前三季度工作总结，以及案件查办数据（附件 4、5）。12 月 1 日前，报送 2022 年工作总结报

告及案件查办数据（附件 4、5），梳理有效做法和成功经验，并提出下年度重点案件查办建议。

（四）报送方式

请各县区局将本地实施方案和联络员及有关情况按时报送至邮箱 qhdzfdzd@163.com。

联系人：秦丽娜 联系电话：3224061

- 附件：1. 各县区联络员信息表
2. 2022 年民生领域案件查办“铁拳”行动典型案例报送目录
3. 典型案例报送信息表
4. 2022 年民生领域案件查办“铁拳”行动重点案件查办情况表
5. 2022 年民生领域案件查办“铁拳”行动工作开展情况表

附件 1

2022 年民生领域案件查办“铁拳”行动 各县区局联络员名单

单位：

序号	姓名	职务	联系方式
1			
2			
3			
4			

附件 2

2022 年民生领域案件查办“铁拳”行动 典型案例报送目录

单位：

填报周期：_____月

序号	案件名称	案件类型	案值 (万元)	罚没金额 (万元)	是否移送 (是否)
1	××(单位) 查处×× (当事人)××(案由) 案				
2					
3					
...					
...					
...					
...					
...					
...					
...					

说明：1. 案件名称格式：××(单位) 查处××(当事人)××(案由)案；2. 案件类型：参照附件 3。

附件 3

典型案件报送信息表

填写时间： 年 月 日 办理状态：正在办理中 已办结

案件类型			
案件名称			
涉案企业名称 (人员姓名)		证照情况 (许可信息)	
立案时间	年 月 日	结案时间	年 月 日
涉案金额	是否 调解 <input type="checkbox"/>	赔偿数额	(万元)
涉案环节	<input type="checkbox"/> 生产 <input type="checkbox"/> 经营	本省以外涉案 省(区、市)	
是否处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作出处罚时间	年 月 日
处罚决定内容		罚款数额	(万元)
		没收违法所得	(万元)
其他处理内容	<input type="checkbox"/>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 <input type="checkbox"/> 另案处理 <input type="checkbox"/> 约谈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案件移送公安 机关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移送时间	年 月 日
通报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未通报 <input type="checkbox"/> 通报部门	通报时间	年 月 日
案情摘要 (线索核查情 况;调查经过、 违法事实、处 理结果;产生 的效果和社会 影响等)	(可附页)		
是否已公开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承办部门		联系人(电话)	

附件 4

2022 年民生领域案件查办“铁拳”行动 重点案件查办情况表

单位：_____市场监管局

填报周期： 上半年 前三季度 全年

序号	案件类型	案件数量	移送公安机关数量	有影响力的典型案例
1	食品油掺杂掺假			
2	食品中添加非食用物质			
3	生产销售劣质儿童玩具、文具，妇女用品、老年用品等日用消费品			
4	生产销售假劣化肥、地膜等农资产品			
5	生产销售劣质电线电缆、建筑钢筋、水泥等工业产品			
6	油品质量违法和加油站计量作弊			
7	商标侵权、假冒专利以及恶意申请注册商标等违法行为			
8	认证及检验检测机构违法行为			
9	翻新“黑气瓶”			
10	劣质燃气具			
11	超期未检电梯			
12	“神医”“神药”等虚假违法广告			
13	医疗美容领域虚假宣传			
14	面向未成年人开展“无底线营销”			
合计				

说明：“有影响力的典型案例”请按照格式：××（单位）查处××（当事人）××（案由）案，填写案件名称。

附件 5

2022 年民生领域案件查办“铁拳”行动 宣传工作开展情况表

单位：_____ 市场监管局

填报周期： 上半年 前三季度 全年

序号	宣传工作类型	开展情况		公众反映和评价
1	市级市场监管部门曝光典型案例	曝光批次		
		曝光数量		
2	市级市场监管部门召开新闻发布会	召开次数		
		召开日期		
3	市级市场监管部门案件深度宣传情况	中央媒体		
		省级媒体		
4	市级市场监管部门其他形式宣传活动	线上宣传		
		线下宣传		

说明：1. 案件深度宣传情况：中央/省级/市级媒体名称+案件名称；

2. 其他形式宣传活动：线上平台/线下地点名称+简要宣传内容。